原为2015年开始实施的“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自2019年更名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专项旨在加快提高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由两部分组成：

（1）专项资金项目

由财政部投入专项资金，主要支持工业强基工程、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绿色制造系统集成、数字化车间集成和智能工厂集成、智能制造标准验证与实验平台建设、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等方面。

（2）（部门预算）资金项目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投入部门预算资金，主要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能力建设、产业链协同能力提升、产业共性服务平台建设、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等方面。

该专项项目申报主要采取公开招标、内部邀标的形式，少量采取专家评审的形式。

今年起，更名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变化有以下几点：

第一点：智能制造新模式和标准验证项目取消，支持智能制造的专项资金全部转向支持为工业企业提供数字化车间集成和智能工厂集成的科技企业，同时支持智能制造标准验证与实验平台建设。

第二点：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虽然得以保留，支持主体仅仅支持为制造业提供绿色设计、绿色工厂方案、绿色认证服务等科技型企业或者服务型企业。

第三点：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扩大了资金规模，由去年的30个亿增加到172个亿，也是支持为工业企业提供网络建设或者改造的科技型企业。

第四点：支持方式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往年工信部的项目习惯性支持固定资产投资，而今年基本全都改成支持合同交易，按照合同交易完成额给予约20%的补贴，并明确设置了支持额度上限。

第五点：申报流程由往年的地方推荐，组织第三方机构评审改为委托第三方招标，严格按照《招标法》规定流程执行，地方不设名额限制，并且公开评分标准。

第六点：对中标企业考核较为严格，除了合同交易完成验收必须全部达标，还要求企业为建设我们国家的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义务劳动，即要求中标企业组织2次以上技术交流会，并为5家以上企业免费提供建设方案，同时要求要为5家以上中小型工业企业提供服务并且完成各项技术指标。

综上所述，2019年政策变化较大，招标程序要求严格。